

证券代码：837014

证券简称：塔人网络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塔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重庆煜颜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煜颜文化”）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煜颜文化 18%的股权。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执行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安排，公司拟将所持有的煜颜文化 18%的股权以人民币 9,0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幻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煜颜文化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

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本次出售的资产为煜颜文化的股权，公司不具有煜颜文化的控制权，因此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应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1]2336号），煜颜文化18%股权的账面价值为209,201.27元，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174,303,553.37元，净资产额为108,695,419.51元。本次交易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额的比例分别为0.12%和0.19%，均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要求的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煜颜文化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条件，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不存在尚未完成的其他审批程序，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生效后，需在当地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幻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2277 弄 1 号 905、906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徐逸

主营业务：信息科技、计算机软硬件、网络工程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玩具、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的销售，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信业务，票务代理。

注册资本：1099.3539 万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重庆煜颜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重庆市经开区长生桥镇江峡路 1 号 10 幢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重庆煜颜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593694238C，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唐旭东，住所：重庆市经开区长生桥镇江峡路 1 号 10 幢，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网络文化

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动漫游戏开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娱乐性展览；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承办经批准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动漫设计、制作；经营性互联网文化；电信业务经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及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软件开发；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计算机系统集成；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工艺美术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零售；数码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文体用品、塑料制品、玩具、家用电器、服装、日用百货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交易双方根据煜颜文化的经营状况、财务报表数据、行业发展前景等因素，经友好协商将本次交易定价为人民币 9,000,000.00 元。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双方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上海幻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股权转让的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9,000,000.00 元的价格，出让公司所持有的煜颜文化 18%的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生效后，需在当地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资产结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安排，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塔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塔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7日